

佛塑科技光伏二期项目EPC总承包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	0724-2320Z1765591	公告类型	招标/采购公告
归属平台	招标平台	发布时间	2023-12-07
开标方式	线上开标		
正文内容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佛塑科技光伏二期项目EPC总承包招标公告</p> <p>项目名称：佛塑科技光伏二期项目EPC总承包（以下简称“项目”）</p> <p>招标编号：0724-2320Z1765591</p> <p>日期：2023年12月7日</p> <h2>1、招标条件</h2> <p>佛塑科技光伏二期项目由佛山市富大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招标人为佛山市富大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u>自有资金</u>。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EPC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p> <h2>2、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h2> <h3>2.1 项目概况</h3> <p>建设地点：<u>佛山市禅城区、三水区。</u></p> <p>建设规模：<u>本项目拟在佛山市禅城区轻工三路7号（总部园区2号楼、4号楼、停车场）、佛山市三水区云东海街道永业路6号之一33座（纬达三期厂房）安装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光伏发电项目装机容量为2000kWp，项目拟采用组件规格为单晶硅550Wp组件。拟安装光伏组件的建筑物屋面及场地面积约1.6万平方米，为混凝土或彩钢瓦屋面。</u></p> <p><u>具体情况如下：</u></p>		

项目编号	0724-2320Z1765591	公告类型	招标/采购公告
归属平台	招标平台	发布时间	2023-12-07
开标方式	线上开标		

地址	场地	面积(m ²)	屋面或场地形式	计划组件数量	单片容量(w)	计划光伏装机(kW)	备注
禅城轻工三路7号	2号楼	1600	混凝土	955	550	525	4号楼须更换彩钢板屋面后安装光伏板，停车场新建BIPV车棚
	4号楼	660	彩钢板				
	停车场1	1100	混凝土				
	停车场2	450	混凝土				
三水永业路6号之一33座	厂区屋面	12250	彩钢板	2500	550	1375	
组件合计		16060		3455		1900	

2.2 招标范围：以总价包干承包方式完成从光伏项目太阳能光伏组件至并网点全部工程的勘察与设计、设备材料采购供应（报价方负责采购所有的配套设备及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晶体硅太阳能光伏组件、配套并网设施、交流汇流箱、逆变器、光伏变压器、开关柜、光伏支架、电缆、监控及自动化系统、网络安全系统等等）、屋面修复、补漏（如有漏水）。建筑安装工程施工、电网接入系统检测、全部工程系统调试及试运、验收并交付生产、质量保修期内的消缺等全过程的工作，在满足合同其它责任和义务的同时使本项目符合相关达标验收的要求，且工程实施过程中按要求提供设备的试验、运行、维护手册。

包括但不限于与本项目相关的原建（构）筑物的拆除、还建及修复，及建（构）筑物的加固。混凝土屋面拟采用水泥墩支架、组件固定倾角式安装，组件安装倾角为15°，光伏支架材质为Q235B钢材，采用热镀锌防腐，热镀锌层防腐厚度不低于75μm，安装完成后屋面增加荷载为1.2kN/m²，小于混凝土上人屋面活荷载标准值2.0kN/m²。彩钢瓦屋面拟采用角驰型或直立锁边型夹具、组件平行于彩钢瓦面固定安装，安装完成后屋面增加荷载为0.15kN/m²，需进行专门的结构安全性分析后判断是否需加固方可满足光伏安装要求，若此项目彩钢板屋面厂房需要加固，最终具体厂房加固方案及加固措施由承包人委托具备资质的设计院进行校核计算，合同总价中包含彩钢板屋面厂房加固费用，加固费用单列；需更换的屋面为镀铝锌压型钢板屋面，面板型材品种、规格为0.6mm镀铝锌基板，强度345Mpa，镀

项目编号	0724-2320Z1765591	公告类型	招标/采购公告
归属平台	招标平台	发布时间	2023-12-07
开标方式	线上开标		

层重量AZ150，涂层聚偏氟乙烯，涂层保证年限≥20年；中间层材质为120mm厚玻璃纤维棉毡，容重16kg/m³，基材导热系数≤0.042W/m.K，耐老化时间≥3000小时；底衬板为PVDF覆膜压型板(波高约25~35mm)，基板0.5mm厚、浅灰色PVDF涂层厚60μm、抗紫外、酸、碱、老化；屋脊防水加强做法详17J925-1图集6/2-73。BIPV车棚结构形式：主材均为圆管，车位形式：单/双向双车位，防腐形式：抛丸后一遍底漆、两遍环氧富锌漆、一遍面漆，单瓦用钢量须单列，报价包含新建BIPV车棚所有费用。

本工程为交钥匙工程，供应商需负责项目备案，工程采购范围内的设计、供货、施工和验收及满足并网投运所需要的一切手续，即便在采购范围内没有载明，但实际证明是确保项目发电运行所必须的，则需纳入设计、采购、安装及提供服务范围。接入方式以供电局批复为准。

本项目EPC总承包工程装机容量总计约1900kWp，不划分标段，如下表所示。供应商应按采购装机容量进行报价，最终安装容量以项目实际安装容量为准，据实际建设容量及每瓦单价结算，由采购人与成交单位签订合同。

名称	地区	装机容量(KWp)	项目划分	场地名称	并网接入方式	结构条件	备注
	佛山市禅城区张槎街道	525	不分期	轻工三路7号自编2号楼、4号楼、停车场	设置1个并网点，低压并网。（以供电局实际批复为准）。	混凝土/彩钢瓦	光伏组件单块功率及敷设的厂房区域，以最终的设计图纸为准。
佛塑科技分布式光伏项目二期EPC总承包工程	佛山市三水区云东海街道	1375	不分期	纬达三期厂房	已有1个并网点，由佛山市富大投资有限公司已投资建设分布式光伏2774KW，低压并网。（以供电局实际批复为准）。	混凝土/彩钢瓦	
	总计	1900					

标段划分：1个标段。

2.3 计划工期：120日历天，其中：工程设计计划工期：（1）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0个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并提交施工图设计成果；（2）设计后续服务（施工现场指导与监督等）：至竣工验收止。工程施工计划工期：项目开工后110个日历天内完成所有工程施工并通过并网验收。

项目编号	0724-2320Z1765591	公告类型	招标/采购公告
归属平台	招标平台	发布时间	2023-12-07
开标方式	线上开标		
	<p>最高投标限价（含税）：<u>700.00</u>（万元）。</p> <p>2.4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input type="checkbox"/>综合单价包干<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固定总价包干。</p> <p>2.5 工程质量要求：</p> <p>（1）工程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本工程的设计过程和成果均必须符合国家、广东省、佛山市颁布的有关工程设计方面的现行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办法，满足工程预结算编制或施工的需要，并符合项目批准文件、城乡规划及专业规划、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规定以及国家规定的建设工程设计深度要求。在设计过程中，如果国家或有关部门颁发了新的技术标准或规范，应采用新的标准或规范进行设计。</p> <p>（2）施工总承包要求的质量标准：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标准，并通过当地相关供电部门的并网验收。</p> <p>2.6 安全文明施工要求：符合国家、省、市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相关规定，承诺达到合格标准。</p> <h3>3、投标人资格要求</h3> <p>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p> <p>（1）资质条件：</p> <p>1）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各方）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p> <p>2）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中设计任务承担方）应具备下述设计资质：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电力行业工程设计乙级（或以上）资质；或电力行业工程设计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或电力行业工程设计送电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或电力行业工程设计变电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p> <p>3）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中施工任务承担方）应同时具备下述施工资质：具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五级（或以上）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注：（1）工程设计资质：资质要求按照建市[2014]159号文颁布的新版《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中对应的资质类别及等级的承包工程范围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市[2015]154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简化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部分指标的通知》（建市[2016]226号）、《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60号）、《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p>		

项目编号	0724-2320Z1765591	公告类型	招标/采购公告
归属平台	招标平台	发布时间	2023-12-07
开标方式	线上开标		
	<p>管理规定实施意见》（建市[2007]202号）、《工程设计资质标准》（建市〔2007〕86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促进建筑工程设计事务所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市〔2016〕261号）填写。</p> <p>（2）工程施工资质：资质内容按照建市[2014]159号文颁布的新版《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中对应的资质类别及等级的承包工程范围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市[2015]154号）承接工程，并按《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简化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部分指标的通知》（建市[2016]226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业“证照分离”改革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1〕30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建办市函〔2022〕361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粤建许函〔2023〕820号）的要求设置</p> <p>（2）财务状况：财务要求：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各方）应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及破产状态（由投标人出具承诺函）。</p> <p>（3）业绩要求：投标人近3年内（自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至少承接过1个单项工程容量不低于1.5MWp的光伏发电项目，且累计总容量不低于5MWp（累计完成容量包含3MWp以下的项目）。工程项目业绩（含联合体业绩）提供合同关键页，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如前述证明材料不能清晰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还须提供该项工程业绩的建设单位证明文件并须附有建设单位的联系人及联系电话。</p> <p>（4）信誉要求：</p> <p>1）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p> <p>2）没有受到取消投标资格的行政处罚。（此处所指的“处罚”，是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作出的有关取消投标资格的行政处罚，且该行政处罚信息已按照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公开，除此之外，其他以通知、通报等形式或依据规范性文件对投标人投标资格作出的限制，不属于此处所指的“处罚”范畴）</p> <p>3）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此处“骗取中标”是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所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中所认定的违法行为；“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则以司法、仲裁机构等出具的生效文件予以认定，其中的“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是指生效文件认定的“重大”事故等级达到《关于做好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工作的通知》和《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的标准；“最近三年”是指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逆推三年，以《行政处罚决定书》或司法、仲裁机构等出具的生效文件的落款时间为准）</p>		

项目编号	0724-2320Z1765591	公告类型	招标/采购公告
归属平台	招标平台	发布时间	2023-12-07
开标方式	线上开标		
	<p>4) 根据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启用执行联动机制决定书》和《协助执行通知书》的要求，投标人若为名单上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参加本工程项目投标。</p> <p>5) 根据《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8部门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事项中进行信用信息查询和实施联合奖惩的通知》（佛发改信用〔2019〕1号），对被佛山市公共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列入失信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p> <p>（5）项目负责人（兼施工负责人，若为联合体投标，由承担施工任务的单位提供）要求：</p> <p>1) 机电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p> <p>2) 持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p> <p>3) 没有在其他在建工程项目中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提供承诺函）；</p> <p>4)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在佛山市建筑诚信评价体系管理平台登记的人员中选取。如省外进粤企业，拟派驻项目负责人必须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办理了登记手续。</p> <p>5) 需提供投标人近半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即2023年5月至2023年10月）为拟派项目负责人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以投标人（或其分支机构）所属当地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为准。</p> <p>注：根据广东省住建厅《关于明确二级建造师注册执业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建市函〔2023〕469号），二级建造师应在考试取得执业资格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申请注册，二级注册建造师可随注册企业在全国范围内执业。打印建造师电子证书后，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未手写签名或与签名图像笔迹不一致的，该电子证书无效。一级纸质注册证书已作废</p> <p>（6）设计负责人（若为联合体投标，由承担设计任务的单位提供）要求：</p> <p>1) 项目设计负责人需具备<u>电力类</u>专业高级职称或注册电气工程师资格；</p> <p>2) 需提供投标人近半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即2023年5月至2023年10月）为拟派设计负责人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以投标人（或其分支机构）所属当地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为准。。</p> <p>（7）专职安全员（若为联合体投标，由承担施工任务的单位提供）要求：</p>		

项目编号	0724-2320Z1765591	公告类型	招标/采购公告
归属平台	招标平台	发布时间	2023-12-07
开标方式	线上开标		
<p>1) 须持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p> <p>2) 投标人拟派专职安全员必须在“佛山市建筑诚信评价体系管理平台”或者“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登记的人员中选取；</p> <p>3) 需提供投标人近半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即2023年5月至2023年10月）为拟派项目负责人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以投标人（或其分支机构）所属当地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为准。</p> <p>注：项目负责人在任职期间不得担任专职安全员，项目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也不得担任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及项目专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p> <p>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u>（1）联合体单位数量不多于2家（1家设计单位、1家施工单位），联合体各方应同时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中关于信誉的要求；（2）联合体各方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分工，并在联合体协议书约定其中一方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与投标；（3）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最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与其他单位组成联合体参与本项目投标；（5）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u></p> <p>3.3 其他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附录《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p> <h4>4、招标文件的获取</h4> <p>4.1 公告发布时间：2023年12月8日00时00分至2023年12月28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p> <p>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在2023年12月8日00时00分至2023年12月15日00时00分在国e招标采购平台购买招标文件，本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为5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p> <p>注：1、本项目在国义招标采购平台（以下简称“国e平台”，网址：www.ebidding.com）进行全流程电子招投标（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https://www.google.cn/chrome/index.html）”）。</p> <p>2、参加投标的单位须在购买招标文件前前往国e平台网页进行注册（注册时须在平台上传原件扫描件，或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以及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扫描件），操作步骤详见国e平台用户指南中《用户注册手册》。</p> <p>3、办理CA证书须知：</p> <p>3.1 在办理CA证书前，请办理单位先按照国e平台用户指南完成平台注册手续。</p> <p>3.2 办理CA证书后，办理单位可对本项目的制作及递交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的加解密、开标等环节进行操作。</p> <p>3.3 国e平台兼容U盘实体CA（上海CA）和手机扫码软CA（CFCA）两种CA证书，选择其中一个进行办理即可。</p>			

项目编号	0724-2320Z1765591	公告类型	招标/采购公告
归属平台	招标平台	发布时间	2023-12-07
开标方式	线上开标		

3.4投标人须充分考虑CA证书的申请资料递交、资料核查审批及获取实物等环节所需时间，以免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无法取得CA进行投标文件的加密生成及上传操作。

办理CA证书手续（以下CA证书选择其中一个进行办理即可）

3.4.1选择U盘实体CA（上海CA）：

须彩色扫描以下文件递交到国e平台（系统管理-证书管理-CA申请-在线申请）审核后办理CA证书：

<1>办理单位向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缴纳办理费用的银行汇款底单。

<2>办理单位登录国e平台，在（系统管理-证书管理-CA申请-在线申请）功能处点击下载《投标人CA证书申请资料》，解压文件后按《附件1-1、办理资料，需要提交》要求填写并盖章，并彩色扫描所有资料（电子印章申请表申请单位公章务必清晰鲜明）上传至国e平台（系统管理-证书管理-CA申请-在线申请）。

<3>上述纸质文件需按照要求递送或者邮寄至我司。

<4> CA证书办理时间：北京时间周一至周五（节假日除外），每天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00。（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请预留至少72小时用于CA证书办理）

<5> CA证书领取地点：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20楼。

<6> CA证书领取方式：投标人可以到代理机构现场领取或者采用邮寄方式，邮寄方式邮费默认到付，且代理机构不提供邮寄费用发票。

3.4.2选择手机扫码软CA（CFCA）：

<1>办理单位经办人需下载并安装“中招互连”手机APP，苹果手机直接在应用市场搜索，安卓版在腾讯应用宝搜索。

<2>按APP提示实名认证个人信息→注册单位信息→申请单位ca证书→申请印章授权，详细办理流程可登录国e平台后在“操作手册”功能处点击下载《手机扫码CA证书申请、使用手册及软件下载》

购买招标文件方式：

（1）登陆后选择“项目管理”-“我要参与”，选择对应项目并点击“立即参与”-“购买文件”；

（2）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具体信息，通过聚合支付（微信、支付宝、银联）的方式完成购买手续，文件售后概不退换。

（3）购标订单完成后，投标人可登录国e平台，在“项目管理→我的订单”，具体项目订单详情页下载电子发票。电子发票一般是订单支付完成后48小时内开具，格式为不可修改的PDF格式。

（4）为了方便客户使用国e平台，我们设立了客户服务中心，专人为您答疑解惑，可以致电客服中心020-37860671（叶小姐）、020-37860669（叶小姐）、020-37870665（李先生）、020-37861081（史先生）、020-37861083（李小姐）。

招标代理机构只接受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参与投标。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3年12月28日9时30分00秒（注：9时00分开始受理纸质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0724-2320Z1765591	公告类型	招标/采购公告
归属平台	招标平台	发布时间	2023-12-07
开标方式	线上开标		
<p>5.2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2楼6号会议室（地址：广州市东风东路726号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2楼）（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授权代表亲自送达投标地址，招标代理机构将不接受其它形式递交的投标文件）。</p> <p>5.3开标开始时间：2023年12月28日9时30分00秒</p> <p>5.4开标地点：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2楼6号会议室（地址：广州市东风东路726号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2楼）</p> <p>5.5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p> <h2>6、发布公告的媒介</h2> <p>本次招标公告在国e平台（网址：www.ebidding.com）、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s://zbtb.gd.gov.cn/#/index）、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www.cebpubservice.com）等平台上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国e平台（www.ebidding.com）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国e平台（www.ebidding.com）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p> <h2>7、联系方式</h2> <p>（1）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联系人及方式：</p> <p>招标代理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p> <p>联系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26号19楼</p> <p>联系人：林工、何工</p> <p>联系电话：020-37861059、37860558</p> <p>传 真：020-87616260</p> <p>电子邮箱：linzexin@ebidding.com、heda@ebidding.com</p> <p>（2）招标人联系方式：</p> <p>名 称：佛山市富大投资有限公司</p> <p>地 址：佛山市禅城区轻工三路7号</p> <p>联系人：刘奇</p> <p>邮 编：528000</p>			

项目编号	0724-2320Z1765591	公告类型	招标/采购公告
归属平台	招标平台	发布时间	2023-12-07
开标方式	线上开标		
	联系电话：18025982587 电子邮件： liuq@fspg.com.cn 佛山市富大投资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7日		
附件			